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今日获悉：公司股东钟安升、连妙琳、连妙纯、侯武宏、郑俊杰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分别为：晋证调查字 2016002 号、晋证调查字 2016003 号、晋证调查字 2016005 号、晋证调查字 2016006 号、晋证调查字 2016007 号），因涉嫌违反证券监管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决定对钟安升、连妙琳、连妙纯、侯武宏、郑俊杰开展调查、询问。

调查期间，公司及相关股东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